

常德市武陵区  
人民代表大会志

(1949年~2001年)



常德市武陵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编  
2002年2月

常德市武陵区  
人民代表大会志  
(1949年~2001年)

常德市武陵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编  
2002年2月

# 常德市武陵区人民代表大会志

## (一) 编纂委员会成员

顾问:吴让见 韦绍斌 陈友康 潘国忠 黄泽贤  
主任:姚建平(女)  
副主任:苏长新 龙祝林 王志明 姜燮清 罗耀权 张正常  
江升元  
成员:曾建华 李显新 陈兆云 杨丕菊(女) 李志浩  
谢明阳 官秋玲(女)

## (二) 编纂工作人员

主编:姚建平  
副主编:苏长新  
责任编辑:曾建华  
  
总纂:叶荣开  
编辑:陈秀刚 刘世昌 叶荣开 马信驹 傅绍金  
主要摄影:熊侨生  
资料提供:常德市武陵区档案馆;黄为艳(女)  
印务监督:周星池(女)

## (三) 审稿人员

才永富 熊以钦 王跃清 周用友 杨其昌 彭楠柏 龚业铮  
谢永发

## 内 容 提 要

我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是国家权力机关，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人民管理国家的组织形式。

本志全面系统地记述了原常德市和现武陵区 1949 年至 2001 年间，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从产生、渐进、中断、恢复、发展到日趋完善的曲折历史过程。重点而具体地记述了近 20 多年来人大代表、本级国家机关组成人员和负责人的选举与构成；历次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主要活动；人大代表依法对地方国家机关执法和行政的监督、对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重大问题的决定所起的作用；地方民主与法制建设的历史进程。

## 凡 例

一、本志定名为《常德市武陵区人民代表大会志》。记述时限为：上起 1949 年 8 月，下迄 2001 年 12 月。其间 1949 年 8 月—1988 年 6 月为常德市建制；1988 年 6 月原常德地区改建成省辖常德市，原常德市改建成武陵区。

二、本志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地方组织法、代表法及有关法律、法规为准则，力求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反映人民代表大会的历史演变过程。

三、本志共设十三篇，篇下设章，章下设节。其结构顺序为：首列序言、概述、大事记，继列选举、代表、代表大会会议、人大常委会会议等篇，后列代表选介。本志按构成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诸要素先后顺序谋篇，重点记述人大常委会依法行使重大问题决定权、人事任免权和对“一府两院”的监督权。

四、本志采用述、纪、志、图、表、录诸体，使用语体文。坚持实事求是，用史料说话；语必及事，述而不作；详近略远务求全面系统地反映人大历史的本来面目。

五、本志的机关、会议、法律等名称称谓，一般采用当时称呼。为节省文字，有些事物的名称，只在第一次出现时用全称，后则简称，如中国共产党简称中共，中国共产党常德市委员会、中国共产党常德市武陵区委员会，简称市委、区委；常德市人民政府、常德市人民委员会和常德市革命委员会，分别简称为市政府、市人委和市革委；武陵区人民政府、武陵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武陵区经济委员会等，分别简称区政府、区政府办、区经委；常德市武陵区人民代表大会、武陵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简称区人大、区人大常委会；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代表、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分别简称人民代表和

人大代表；人民政府、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同时连用时，简称“一府两院”。《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等等，分别简称《宪法》、《地方组织法》、《选举法》、《代表法》。

六、本志纪年一律采用公元阿拉伯数字；度量衡等单位大都采用现行法定单位，如公里、公顷、公斤、吨、米等，少数地方沿用当时单位，如斤、亩、尺、公尺。

七、本志史料主要来源于常德市武陵区档案馆和人大常委会档案室，同时参阅了1993年出版的《常德市志》、2000年出版的《常德城市建设志》，并收录了若干口碑资料。

# 序

中国共产党常德市武陵区委员会书记 吴让见

《常德市武陵区人民代表大会志》经过区人大常委会的精心组织和编纂人员的辛勤劳动编写成功出版了。这既是武陵区人民代表大会的一件大事,也是武陵区全体人民的一件喜事!编委会嘱我为之作序,民意难违,欣然命笔。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中国共产党从诞生那天起,就开始了对未来人民政权组织形式的探索。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的罢工工人代表大会、农民协会,成为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最初萌芽;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的苏维埃代表大会(即工农兵代表大会),已经具有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许多特征;抗日战争时期的参议会和解放战争时期的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为建立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作了必要的准备。1949年9月,代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职权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通过了具有临时宪法性质的《共同纲领》,确立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作为我国根本政治制度的地位。因此,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有着深厚的历史根源、广阔的社会背景和坚实的群众基础,它是毛泽东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实际相结合的伟大创造,是我们党领导人民长期进行人民政权建设的智慧和经验结晶,它是人民奋斗的成果,是人民权力的大厦!

武陵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历史(1988年原常德市改为武陵区),是从1949年9月常德市建置后开始的。大致经历了1949年8月至1956年的过渡初创时期、1957年至1965年的曲折徘徊时

期,1966年至1977年的破坏中断时期和1977年至今的恢复发展时期。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的20多年,我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得到了空前的加强与发展。在党的领导下,武陵区的人大工作始终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为指导,依据宪法及法律赋予的职责,紧紧围绕区委的总体部署,做了大量扎实有效的工作。既在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重要作用,始终服从、服务于经济建设,牢牢把握改革、发展、稳定这个大局,对本行政区域内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决策,有力地促进了全区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发展;又在民主与法制建设中发挥了重要作用,把坚持党的领导与坚持依法办事结合起来,保证了宪法及法律在本行政区域内的实施,有力地推进了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和依法治区进程。既在密切党群关系中发挥重要作用,充分发挥自身优势,体察民情,反映民意,集中民智,积极向党委建言献策,在党和人民群众之间架起了一座金桥;又在形成良好政治局面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全区人大工作讲党性、讲大局、讲民主、讲法制,在决定重大事项、开展监督和人事任免等各项工作中,保证了党委意图和重大决策的实施,为巩固和发展全区生动活泼的政治局面作出了积极贡献。我区人大工作在全市乃至全省是位居前茅的。区委对几十年来,特别是本届以来的全区人大工作是满意的,对人大工作取得的成绩是充分肯定的。我们回顾一下,这些年来,我区一些较有成效的工作,无不凝聚着武陵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心血,无不倾注着各级人大代表及人大工作者的汗水。我相信:我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广大人大代表和人大工作者,多年来推进民主与法制建设的光辉伟业,促进我区经济社会全面发展的不朽功绩,体现人民意愿的负责精神,关心群众忧乐的殷殷情怀,历史会永远铭记,人民会永远铭记!

可以说,这本反映建国以来人大工作历史的《常德市武陵区人民代表大会志》的编纂出版,正是一种良好的“铭记”方式。它对于我们总结武陵区人大工作历史,弘扬武陵区人大工作经验,以史为



鉴,继往开来,把握新世纪给人大工作提出的新的目标、新的要求,不断推进武陵区的民主与法制建设,不断开创我区人大工作的新局面,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我深信《常德市武陵区人民代表大会志》一定会成为武陵区人大历史上的一座里程碑,不仅彪炳着武陵区人大的光辉历程,而且标志着武陵区人大正以开拓者的姿态、进取者的精神、主人翁的意识,高高举起民主与法制的旗帜阔步迈入新的世纪!

## 历届人大常委会主任简介

### 葛 敬



葛敬,男,1922年12月出生,湖南省岳阳县西坛乡人,初中文化,中国共产党党员,1949年9月参加革命工作。解放前在常德汽车南站任汽车司机时,在长沙参加了中国共产党长沙地下组织的外围组织,宣传共产党的主张和政策。常德临近解放时,参加迎接中国人民解放军进城的“迎解”活动,并动员汽车修理厂工人护厂。1949年9月以后,历任常

德市总工会副主席、主席、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市委副书记。1954年6月以后,在原常德市第一届、第二届、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上被选为常德市市长。1960年以后,历任常德专署轻工业机械厂厂长、专署建委副主任、专署计委副主任、专署商业局局长、常德地革委财贸办公室副主任,原常德市委副书记、市革委副主任。1980年12月,原常德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始建常务委员会时,被选为首届主任。

1950年2月,被选为常德市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代表,历任原常德市第一届、第二届、第三届、第七届、第八届人民代表大

会代表。1956年12月,被补选为出席湖南省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984年初,离职休息,1988年9月病故。

## 潘 国 忠



潘国忠,男,1931年6月出生,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巴彦县人,初中文化,1948年2月在家乡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野战军,同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在四野第47军160师中,先后任战士、班长、连队指导员。同年10月参加辽沈战役,12月参加平津战役,立战功2次。参加解放河南、湖北、湖南。1949年7月29日参加解放常德,随即参加湘西剿匪。1952年12月转业到常德县工作,任该县河伏镇第一任镇长。1954年冬奉命带领3000多人参加治理西洞庭湖,任政委,并立大功三次,受到中央、省、地委的表彰。1955年起,先后任常德县民政科长、县委办公室主任、副县长、县委副书记。1979年11月起,任县委副书记兼任常德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主任。1983年3月任常德地委党校校长、党委书记。同年12月调任中共常德市委副书记兼任常德市人大常委会主任。1984年3月当选为湖南省第七届人大代表。1985年3月担任常德市委副书记、期间,提出“常德市中、小学实行九年义务制教育”的议案,被采纳实行。

1987年3月连续当选为常德市第十届人大代表、人大常委会主任,直到1988年常德“地改市”、“市改区”,继任常德市武陵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在担任常德市第九、第十届人大常委会主任期间,

主持对维护社会秩序、打击刑事犯罪、加强市政建设和管理、稳定物价、扩大蔬菜种植面积、调整产业结构、增加城乡人民收入等方面作出多项决议和决定。

1988年常德“地改市”后，连续当选为常德市第一届和第二届人大代表。并就加强“一府两院”的监督力度，禁止乱收费、乱摊派、乱罚款，减轻农民负担等事关全局的问题提出了不少议案和建议。

## 黄泽贤



黄泽贤,男,1938年12月出生,常德市人,回族,大学文化,中国共产党党员。

1962年8月至1976年3月,在桃源县第三中学工作,历任教员、学校教工团支部书记、数学教研组长、校革委会副主任兼党支部副书记。1976年4月,任桃源县枫树公社党委副书记、革委

会副主任。1979年元月,任桃源县文教局副局长、局长、党组书记。1981年,任桃源县教育局局长、党组书记。1981年6月,调常德市任文教办公室秘书。1982年9月,任原常德市一中校长、党支部副书记。1983年12月,任常德市委副书记。1988年6月,任常德市武陵区委副书记。1989年11月以后,任常德市武陵区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常德市武陵区第十一届、十二届人大常委会主任,常德市武陵区第九、十、十一、十二、十三届人大代表,常德市第一、二、三届人大代表,湖南省第八届人大代表。1997年,任中共武陵区委顾问。1989年,受到常德市人民政府记功奖励,同年被评为湖南省“普法”先进工作者。1990年被评为全国“一五”普法先进工作者。1992年被常德市人民政府认定为市级劳动模范。

## 姚建平



姚建平,女,1952年9月出生,常德市武陵区人。大学文化。1973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76年9月参加工作,现为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三级人大代表。

1976年姚建平由湖南大学电子机械系本科毕业后,分配到常德市机电局政工科工作,先后任局团委书记、联合工会副主席。1981年调任原常德市经委工作。1983年任原常德市委常委、市妇联主任。1987年任原常德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副书记。1992年

改任常德市武陵区人民政府副区长。1997年至今任常德市武陵区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主任兼党组书记。

多年来,姚建平在党委、人大、政府部门任职期间,她主管的妇联工作曾多次被省、地妇联评为先进,其事迹被《中国妇女》杂志报道;她主持的“五校百舍”工程基本改变了武陵区农村小学教育的落后局面,得到了省、市政府的充分肯定;她领导的武陵区人大常委会的工作,多次得到了省、市人大常委会的好评。2001年11月在“市委人大工作会议”上,她作为区县人大工作的唯一代表在会上作了典型发言。她本人不仅曾先后当选为省党代会代表、省团代会代表、省妇代会候补执委,而且还多次被省、市政府记功授奖。2001年又被评为全市人大工作先进个人(享受市劳模待遇)。



▲ 武陵区十三届人大五次会议会场。



▲ 武陵区上下热烈祝贺区十三届人大五次会议隆重召开。



中共常德市武陵区委加强对人大工作的领导，多次召开人大工作会议，全面研究人大工作



▲ 2001年12月20日中共武陵区委人大工作会议在区政府五楼会议室举行。



▲ 中共武陵区委书记吴让见（右）在区委人大工作会议上发表重要讲话。